

2020年山东省硕士研究生网上报名安排及 注意事项

一、报考点情况说明

(一) 报考点接受报名的考生范围和报考点的具体要求,请一定要参阅《2020年山东省硕士研究生报考点约束规则》。

(二) 共有七种考试方式接受网上报名:全国统考(21)、单独考试(23)、管理类联考(25)、法律硕士联考(26)、强军计划(27)、援藏计划(28)和农村教育硕士(29)。

(三) 山东省共设33个报考点,分别是:各市招生(考试)办公室(院、中心)(16个)和山东大学、中国海洋大学、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山东科技大学、青岛科技大学、青岛理工大学、山东建筑大学、山东农业大学、青岛农业大学、山东中医药大学、山东师范大学、曲阜师范大学、聊城大学、山东财经大学、青岛大学、烟台大学和济南大学等17个招生单位。

山东省所有报考点只接受在山东省高校就读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及工作或户籍在山东省的其他考生(报考山东省招生单位的单独考试及强军计划的考生不受上述限制)。

二、报名注意事项

(一) 认真学习相关政策及规定

考生应认真学习教育部《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

作管理规定》及所报考的招生单位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符合报考条件才能报考。

考生在进行网上报名前须提前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或报考点网站了解山东省各报考点发布的确认公告，以免错选报考点，造成无法进行确认。由于考生个人原因错选报考点造成无法确认，责任由考生承担。

(二) 熟知报考点选择要求

1. 报考全国统考、法律硕士联考和管理类联考的考生：应届本科毕业生，报考就读院校所在地的招生单位，且该单位为报考点的，须选择该单位为报考点进行报名；报考就读院校所在地的招生单位，但该单位为非报考点的，或报考非就读院校所在地的招生单位须选择就读院校所在地的市招生考试机构为报考点进行报名。

其他考生，报考工作或户籍所在地的招生单位且该单位为报考点的，须选择该单位为报考点进行报名。如工作和户籍所在地不一致，可就近选择所报招生单位或市招生考试机构为报考点进行报名；报考工作或户籍所在地的招生单位但该单位为非报考点的，或报考非工作或非户籍所在地的招生单位，须选择工作或户籍所在地的市招生考试机构为报考点进行报名。

上述考生就读高校所在地、户籍或工作所在地都是以地级市为单位。

2. 报考单独考试的考生（含外省考生）：只能选择报考单位为报考点进行报名。

3. 报考强军计划和援藏计划的考生：只能选择报考单位为报考点进行报名。

4. 报考专业中，考试科目中业务课二科目代码以“5”开头（考试时间超过3小时）的考生：所有考生只能就近选择山东建筑大学或青岛理工大学为报考点进行报名。

（三）熟练掌握网上报名流程

1. 网报地址及填报报考信息

网报地址：（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

考生登录网报地址后按照报名操作要求先进行账号注册（已经注册的用原注册账号登录），注册成功后，在规定的报名期间登录报名系统按系统提示的操作步骤进行相关信息的填报，信息填报一定要真实、准确。考生在提交报考信息后，由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自动生成考生报考信息及报名号后，报名成功。此时考生应认真核对本人信息、特别是所选报考点是否有误，如有误须在10月31日网报结束之前予以更正。

2. 网上报名时间

网上报名时间为2019年10月10日至10月31日，每天9:00—22:00。网上预报名时间为2019年9月24日至9月27日，每天9:00—22:00，此期间报名成功后，报名有效。

3. 网上缴费

选择山东省各报考点的考生，提交网报信息后，在报名（含预报名）期间，考生通过“网上支付”方式缴纳报考费。请考生务必于网上报名期间在网上缴纳报考费，最迟须在（10月31日22:00）前完成网上缴费，现场确认期间一律不接受现场补缴费。

收费标准：考生报考的业务课二科目代码以“5”开头（考试时间超过3小时）的专业收费标准为每人220元，其余专业收费标准为每人180元。

（四）信息确认

报名及缴费成功后，所有考生均应持网上报名编号在规定时间内到所选择的报考点进行网报信息确认，未参加确认的，报名资格无效。

1. 现场确认时间：2019年11月5日至9日。

网上确认（试行）时间：2019年11月5至9日22:00（首次材料上传开始至截止时间，逾期不能上传），审核不通过需要补充材料的截止时间2019年11月10日12:00。

2. 信息确认要求：

网上确认。我省部分报考点将采取网上确认方式，请考生在填报信息期间一定要认真阅读所选报考点发布的网报公告，按报考点要求及时上传相关材料。

非网上确认的报考点，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携带教育部、山东省及报考点规定的有关材料到报考点指定的地点进行信息确认、照相等工作。考生本人要对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签字确认，经考生确认的报名信息在考试、复试

及录取阶段一律不作修改。由此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三、其他提示

(一)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和强军计划报名校验码的领取

1.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选择我省各报考点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考生，请于 2019 年 10 月 10 日至 30 日 17:00（逾期不再受理）将本人身份证（扫描件）、《报考 2020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硕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1 份（扫描件、加盖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公章）和手机号码（便于联系）发至邮箱：yjs@sdzk.cn，审核时间为 1 个工作日（周末除外），符合条件的考生，将通过邮箱把校验码发给考生，考生一定要妥善保管。如超过 1 个工作日（周末除外），考生没有收到校验码，请拨打 0531-81916027。如发现考生材料造假，将取消考生在各阶段的报考、录取资格。

2. 报考强军计划的考生：考生请与报考单位联系，领取报名校验码。

(二) 修改报考信息

考生在提交报考信息后，由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自动生成考生报考信息，但不论是否已支付报考费，所填报的“报考单位”、“报考点”和“考试方式”等关键信息不能更改，业务课二不可在超过 3 小时和 3 小时之间修改（即业务课二代码首位是 5 的不能改为非 5，或首位非 5 不能改为 5），错

报关键信息的须在网上报名截止时间（10月31日22:00）前，取消报名后重新报名，并重新缴纳报考费（已缴费用网报结束后系统自动退还），逾期不再修改。

其他已提交的网报信息，考生可在网上报名截止时间（10月31日22:00）前使用已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修改。

（三）关于退费

已参加现场确认但未参加考试的考生，报考费不予退还。若因考生网上支付时操作不当，或因网络技术原因，造成同一报名号重复支付的，将退还重复支付部分的报考费。请考生不要在缴纳报考费后立即注销银行卡，否则将影响退费。

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2019年9月18日